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9 年半年度报告

200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6
7	投资组合报告.....	35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5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6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7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9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9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9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0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41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1
10	重大事件揭示.....	41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1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1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1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2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2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42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2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3
11	备查文件目录.....	43
11.1	备查文件目录.....	43
11.2	存放地点.....	44
11.3	查阅方式.....	44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2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3,487,760.03份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A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B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40012	240013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88,215,875.58份	535,271,884.45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较高的当期收益和总回报，争取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积极的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宏观策略研究，对相关资产类别（包括固定收益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和货币资产等）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决定其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在债券型基金产品中，其长期平均风险程度和预期收益率高于纯债券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月华	蒋松云
	联系电话	021-38505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xxpl@fs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88、 021-38924558	95588
传真		021-38505777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8F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8F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200121	100140
法定代表人		郑安国	姜建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s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基金半年报置备地点包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和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基金管理人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8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A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B
本期已实现收益	5,360,484.90	8,973,337.95
本期利润	4,826,627.56	5,820,004.9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7	0.004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86%	0.4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1%	0.8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A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B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930,770.12	4,632,043.5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01	0.008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2,146,645.70	539,903,928.0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01	1.008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A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B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1%	0.8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17 日，本报告期不是完整报告期。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03%	0.13%	-0.69%	0.06%	1.72%	0.07%
过去三个月	0.86%	0.12%	-0.71%	0.06%	1.57%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1%	0.09%	-1.11%	0.07%	2.12%	0.02%

2.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B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00%	0.13%	-0.69%	0.06%	1.69%	0.07%
过去三个月	0.77%	0.12%	-0.71%	0.06%	1.48%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87%	0.09%	-1.11%	0.07%	1.98%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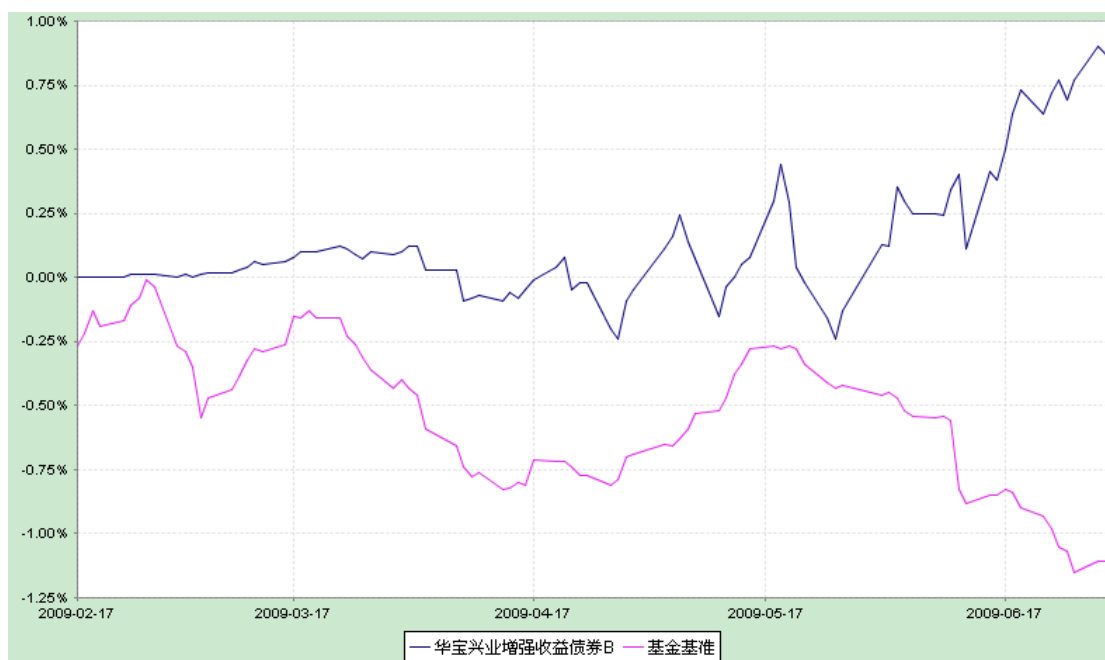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 年 2 月 17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1、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A



2、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B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于 2009 年 2 月 17 日，截止报告日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
满一年。

2、基金依法应自成立日期起 6 个月内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资产组合，本基金合同
生效于 2009 年 2 月 17 日，本报告期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是 2003 年 3 月 7 日正式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2009 年 6 月 30 日），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宝康系列基金、多策略基金、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海外中国成长基金、大盘精选基金和增强收益基金，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合计 48,400,241,713.33 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曾丽琼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基金基金经理	2009-2-17	-	8 年	本科。曾在杭州市商业银行总行资金营运部从事流动性管理及债券交易，2004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任宝康债券基金、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7 年 2 月任现金宝基金基金经理，2009 年 2 月兼任增强收益基金基金经理。
牟旭东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华宝兴业多策略股票基金基金经理	2009-2-17	-	12 年	硕士。1997 年 9 月至 2003 年 1 月在南方证券有限公司从事证券研究工作，2003 年 1 月加入本公司，任高级分析师，2004 年 9 月起任研究部副总经理，2007 年 9 月起任研究部总经理，2007 年 10 月任多策略基金基金经理，2009 年 2 月兼任增强收益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交易决策与交易执行相分离、交易部相对投资部门独立、每日交易日结报告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各基金在交易中被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实施公平交易制度；加强了对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向交易价差的分析；分析结果没有发现交易价异常。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没有与本基金的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上半年债市整体呈震荡盘整走势，收益率曲线震荡走高。1月中旬开始债市出现深幅调整，导致市场调整的原因是去年12月份信贷大幅反弹，此前预期的商业银行惜贷现象并没有出现，信贷投放量远超市场预期；2月份春节长假后，信贷反弹再次成为市场调整的诱因，公募基金成为债市杀跌主力；进入二季度，受新增贷款回落以及发电量、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放缓影响，市场对宏观经济回暖预期有所降温，加之商业银行配置压力较大，中长期国债、金融债收益率率先回落，并带动收益率曲线中短端下移，收益率曲线走出09年以来幅度最大的一波下移行情；但反弹并没有延续多久就被通胀预期打断，5月份大宗商品价格快速上涨，6月份发改委两度上调成品油价格，市场对通胀预期再度升温，加之IPO重启使得市场开始担忧资金面压力，自5月底开始收益率曲线再度进入上行通道。我们认为CPI受去年基

数较高因素影响，三季度总体仍将维持低位变动，步入四季度后，随着翘尾因素的减弱以及大宗商品、能源价格上涨传导的影响，CPI 有望在四季度进入正值区域。在目前供给缺口存在的背景下，我们认为短期出现全面通胀的基础并不牢固，对债市的冲击有限，而资产泡沫化正逐步积聚。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基金于三月正式开始运作，至 6 月 30 日，本基金 A 净值增长 1.01%，基金 B 净值增长 0.87%，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总指数期间下跌 1.11%，此期间基金的整体投资思路以债券防御、权益添利为主。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年初以来我们判断 09 年权益市场存在结构性的投资机会，但这只是猜中了开头，未料到结构性的牛市如此之强势，也未料到结构性的差异如此之剧烈，所以在权益配置比例提升方面不够果断，相对净值表现不够理想。

货币政策方面，我们认为货币政策进一步放松的可能性甚微，短期货币政策将延续适度宽松，但基于以下原因，我们认为货币政策提前微调的可能性正逐步增大：（1）上半年信贷增量过大且持续时间较长；（2）M1 增速快速反弹且维持高位；（3）外汇占款上升且渐成趋势；（4）货币政策从调整到发挥效用有时滞。

基于以上判断，我们认为下半年收益率曲线将震荡走高，短端面临的压力大于中长端，收益率曲线整体略显平坦化。债市会面临一定压力，主要来自三方面：其一是 IPO 对资金面的冲击进而对中长期债券形成压力；其二是一级市场的供给压力，国债、金融债仍有较大扩容压力，而下半年次级债、信用债也有较大的扩容空间；其三是宏观基本面延续向好走势对债市的影响，本基金债券配置将延续低久期防御策略，同时关注其中的交易性机会。

在低利率的背景下，流动性显现地十分充裕，尤其是在美元贬值的时期，投资人都将目光投向了各类“资产”，因而造成了资产泡沫，诸如地产、有色、煤炭等。我们判断经济仍然处于温和恢复时期，因此未来资金可能在某一阶段由资产类股票转向中间制造，我们将予以关注，把握其中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对旗下基金估值中，各部门参与如下：

（一）基金会计：根据《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对基金日常交易进行记账核算，并对

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二)金融工程部:对特殊品种或由于特殊原因导致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为估值提供相关模型。

(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 & 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四)必要时基金经理参与制定估值政策制定、估值模型及估值方法的确定工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本报告期末 A 级基金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利润为人民币 0.0101 元, B 级基金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利润为人民币 0.0087 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09 年上半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09年上半年,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09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本基金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17 日，因此本报告期不完整，且没有过往可比期间，特此说明。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0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09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54,334,759.80
结算备付金		1,745,949.5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868,421,887.99
其中：股票投资		100,182,037.19
债券投资		768,239,850.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913,623.15
应收利息	6.4.7.5	10,401,108.57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2,275,449.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6	115,722.04
资产总计		955,458,50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09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21,792,298.47
应付管理人报酬		541,130.88
应付托管费		180,376.97
应付销售服务费		212,896.96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345,677.97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8	335,545.35
负债合计		23,407,926.6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923,487,760.03
未分配利润	6.4.7.10	8,562,813.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2,050,57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5,458,500.31

注：报告截止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净值分别为：A 类 1.0101 元，B 类 1.0087 元，基金份额总额 923,487,760.03 份，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分别为：A 类 388,215,875.58 份，B 类 535,271,884.45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8,301,692.13
1.利息收入		16,572,683.3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208,955.69
债券利息收入		14,190,853.0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172,874.61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210,577.5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8,901,938.2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3,889,878.5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收益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股利收益	6.4.7.15	198,517.88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3,687,190.3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05,621.59
二、费用（以“-”号填列）		-7,655,059.66
1. 管理人报酬		-3,852,784.08
2. 托管费		-1,284,261.39
3. 销售服务费		-1,757,815.61
4. 交易费用	6.4.7.18	-590,646.68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6.4.7.19	-169,551.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46,632.47
所得税费用（以“-”号填列）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46,632.4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58,208,383.25	-	2,258,208,383.2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646,632.47	10,646,632.4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34,720,623.22	-2,083,818.79	-1,336,804,442.0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99,623,041.36	147,864.59	99,770,905.95
2. 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1,434,343,664.58	-2,231,683.38	-1,436,575,347.9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23,487,760.03	8,562,813.68	932,050,573.71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294号文《关于核准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于2009年1月5日至2009年2月13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09）验字第60737318_B01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09年2月17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2,257,644,988.35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563,394.90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2,258,208,383.25元，折合2,258,208,383.25份基金份额，其中A类615,728,987.54份，B类1,642,479,395.71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公司债券、企业债券、可转换债券、短期融资券、金融债、资产支持证券、国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股票、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

总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而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 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系权证投资）；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等，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基金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起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股票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 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配股权证及由股权分置改革而被动获得的权证，在确认日记录所获分配的权证数量，该等权证初始成本为零；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5) 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基金以上述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 股票投资

(1) 上市流通的股票的估值

上市流通的股票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2) 未上市的股票的估值

A. 送股、转增股、公开增发新股或配股的股票，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

B.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其成本价计算；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

C. 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估值

本基金投资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以下方法估值：

a.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采用在证券交易所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

b.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按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处理。

2、 债券投资

(1)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2)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净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如有充足证

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3) 未上市债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3、权证投资

(1) 上市流通的权证按估值日该权证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2) 未上市流通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3) 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4、分离交易可转债

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日前，采用估值技术分别对债券和权证进行估值；自上市日起，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 2、3 中的相关原则进行估值；

5、其他

(1)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2)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8)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0)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

计量的时候确认。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1)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60%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2)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3)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B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4)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 (5)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全年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可供分配收益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 3、基金投资当期出现净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 4、基金当年收益应先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才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
- 5、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 6、由于本基金分为 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同一基金份额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7、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政策未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估计未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

6.4.6 税项

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 2005 年 6 月 13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 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 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

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09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54,334,759.80
定期存款	-
其他存款	-
合计	54,334,759.80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09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估值增值	
股票	96,701,008.37	100,182,037.19	3,481,028.82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71,698,808.89	171,168,850.80	-529,958.09
	银行间市场	603,709,261.11	597,071,000.00	-6,638,261.11
	合计	775,408,070.00	768,239,850.80	-7,168,219.2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其他	-	-	-	
合计	872,109,078.37	868,421,887.99	-3,687,190.38	

6.4.7.3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09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9,085.79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611.10
应收债券利息	10,381,411.68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其他	-
合计	10,401,108.57

6.4.7.4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	-----

	2009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
待摊费用	115,722.04
合计	115,722.04

6.4.7.5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A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B	
	基金份额	帐面金额	基金份额	帐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615,728,987.54	615,728,987.54	1,642,479,395.71	1,642,479,395.71
本期申购	45,722,940.98	45,722,940.98	53,900,100.38	53,900,100.38
本期赎回	-273,236,052.94	-273,236,052.94	-1,161,107,611.64	-1,161,107,611.64
本期末	388,215,875.58	388,215,875.58	535,271,884.45	535,271,884.45

注：1、本基金 2009 年 1 月 5 日至 2009 年 2 月 13 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09）验字第 60737318_B01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09 年 2 月 17 日生效。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 2,257,644,988.35 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 563,394.90 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 2,258,208,383.25 元，折合 2,258,208,383.25 份基金份额，其中 A 类 615,728,987.54 份，B 类 1,642,479,395.71 份。

2、根据《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于 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9 年 4 月 14 日止期间暂不向投资人开放基金交易。

3、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6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A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B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 合计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 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	-	-
本期利润	5,360,484.90	-533,857.34	4,826,627.56	8,973,337.95	-3,153,333.04	5,820,004.9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415,727.86	519,870.42	-895,857.44	-4,320,413.78	3,132,452.43	-1,187,961.35
其中：基金申购款	174,753.24	-148,139.90	26,613.34	269,585.94	-148,334.69	121,251.25
基金赎回款	-1,590,481.10	668,010.32	-922,470.78	-4,589,999.72	3,280,787.12	-1,309,212.6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	-	-
本期末	3,944,757.04	-13,986.92	3,930,770.12	4,652,924.17	-20,880.61	4,632,043.56

6.4.7.7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2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126,244.3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1,450.99
其他	1,260.31
合计	1,208,955.69

6.4.7.8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2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59,281,830.64
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50,379,892.39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8,901,938.25

6.4.7.9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2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成交金额	946,911,728.68
卖出债券成本总额	-936,259,674.24
应收利息总额	-14,541,932.98
债券投资收益	-3,889,878.54

6.4.7.10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1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2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98,517.88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98,517.88

6.4.7.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2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87,190.38

——股票投资	3,481,028.82
——债券投资	-7,168,219.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合计	-3,687,190.38

6.4.7.13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2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05,621.59
合计	205,621.59

注：1、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赎回费总额的 25%归入基金资产。

2、部分基金之间的转换费采用固定转换费率，转换费总额的 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部分基金之间的转换费由赎回费和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其中赎回费部分的 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6.4.7.14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2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581,121.68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9,525.00
合计	590,646.68

6.4.7.15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2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4,487.65
信息披露费	126,416.94
银行汇划费用	16,247.31
其他	900.00
帐户维护费	1,500.00
合计	169,551.9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特别或有事项的说明。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特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宝兴业”）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位进行交易。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2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年6月30日
当期应支付的管理费	3,852,784.08
其中：当期已支付	3,311,653.20
期末未支付	541,130.88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2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年6月30日
当期应支付的托管费	1,284,261.39

其中：当期已支付	1,103,884.42
期末未支付	180,376.97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6.4.10.2.3 销售服务费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当期已支付	期末未支付	一类基金合计	二类基金合计
华宝兴业	143,750.55	17,991.48	-	161,742.03
中国工商银行	657,764.18	104,836.86	-	762,601.04
合计	801,514.73	122,828.34	-	924,343.07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约定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B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约定年费率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9 年 2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 年 6 月 30 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工商银行	110,441,509.59	105,807,842.47	-	-	-	-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关联方名称	华宝兴业增强债券 A 本期末
-------	-------------------

	2009 年 6 月 30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华宝信托	89,984,020.97	9.7439%
关联方名称	华宝兴业增强债券币 B 本期末 2009 年 6 月 30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华宝信托	-	-

注：其他关联方投资其适用的认(申)购/赎回费率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9年2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9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54,334,759.80	1,126,244.39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与过往可比期间无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 代码	证券 名称	成功 认购日	可流 通日	流通 受限 类型	认购 价格	期末估 值单价	数量 (单位： 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 估值总额
122957	09蓉 工投	2009-6-11	2009-7-13	新发 上市	100.00	100.00	1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的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一只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风险较小、收益稳定的基金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股票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公司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包括督察长、内部控制委员会、副总经理、内控审计风险管理部、各部门负责人和风险控制联络人、各业务岗位。副总经理总管公司的内控事务。督察长向董事会负责，独立地就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和建议职能。内控审计风险管理部在副总经理指导下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监控，主要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总体构架和内部控制的目标进行评估并提出改进意见；对各部门和岗位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同时对内控的失控点进行查漏并责令改正。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自身经营特点设立顺序递进、权责统一、严密有效的四层监控防线。第一层监控防线为一线岗位自控与互控；第二层防线为大业务板块内部各部门和部门之间的自控和互控；第三层监控防线为内部内控审计风险管理部对各岗位、各部门、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的监督反馈；最后是以副总经理领导的内部控制委员会为主体的第四层防线，实施对公司各类业务和风险的总体监督、控制，并对内控审计风险管理部的工作予以直接指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是通过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的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相应置信程度和风险损失的限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可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为了规避信用风险，本公司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工商银行，因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的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附注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09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4,334,759.80	-	-	-	54,334,759.80
结算备付金	1,745,949.51	-	-	-	1,745,949.51
存出保证金	-	-	-	250,000.00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54,548,400.80	13,691,450.00	100,182,037.19	868,421,887.99
应收利息	-	-	-	10,401,108.57	10,401,108.57
应收申购款	-	-	-	2,275,449.25	2,275,449.25
其他资产	-	-	-	115,722.04	115,722.04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7,913,623.15	17,913,623.15
资产总计	56,080,709.31	754,548,400.80	13,691,450.00	131,137,940.20	955,458,500.3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1,792,298.47	21,792,298.4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541,130.88	541,130.88
应付托管费	-	-	-	180,376.97	180,376.9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12,896.96	212,896.96
应付交易费用	-	-	-	345,677.97	345,677.97
其他负债	-	-	-	335,545.35	335,545.35
负债总计	-	-	-	23,407,926.60	23,407,926.60
利率敏感度缺口	56,080,709.31	754,548,400.80	13,691,450.00	107,730,013.60	932,050,573.71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市场利率在各个期限上发生整体的同幅度移动，且其它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使用债券部分资产的久期和凸性对该部分资产所受到的利率风险进行测量。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09 年 6 月 30 日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减少356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增加359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面临的整体其他价格风险列示如下：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构建的策略；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09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00,182,037.19	10.75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100,182,037.19	10.75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系统风险系数 Beta 的方法对本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进行分析。由于本基金于 2009 年 2 月 17 日成立，没有满足该方法需要一年历史数据的条件，所以该风险分析方法不适用，故对市场价格风险不做披露。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0,182,037.19	10.49
	其中：股票	100,182,037.19	10.49
2	固定收益投资	768,239,850.80	80.41
	其中：债券	768,239,850.80	80.4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6,080,709.31	5.87
6	其他资产	30,955,903.01	3.24
7	合计	955,458,500.31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15,047,973.84	1.61
B	采掘业	10,914,000.00	1.17
C	制造业	27,108,055.99	2.91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8,176,583.99	1.95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5,146,000.00	0.55
C8	医药、生物制品	3,785,472.00	0.41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5,002,330.56	0.54
I	金融、保险业	35,527,276.80	3.81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6,582,400.00	0.71
	合计	100,182,037.19	10.75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749,975	16,806,939.75	1.80
2	600309	烟台万华	975,687	15,386,583.99	1.65
3	600354	敦煌种业	1,241,582	15,047,973.84	1.61
4	600000	浦发银行	630,000	14,502,600.00	1.56
5	601001	大同煤业	300,000	10,914,000.00	1.17
6	600415	小商品城	160,000	6,582,400.00	0.71
7	600729	重庆百货	220,173	5,002,330.56	0.54
8	601166	兴业银行	113,655	4,217,737.05	0.45
9	600488	天药股份	508,800	3,785,472.00	0.41
10	000418	小天鹅 A	350,000	3,038,000.00	0.33
11	002064	华峰氨纶	300,000	2,790,000.00	0.30
12	600806	昆明机床	200,000	2,108,000.00	0.23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418	小天鹅 A	28,541,230.31	3.06
2	600354	敦煌种业	24,333,186.25	2.61
3	600303	曙光股份	19,993,156.05	2.15
4	600309	烟台万华	18,512,367.71	1.99
5	600456	宝钛股份	16,800,642.72	1.80
6	600729	重庆百货	15,557,400.18	1.67
7	002003	伟星股份	14,221,692.92	1.53
8	600036	招商银行	13,653,110.75	1.46
9	600809	山西汾酒	13,520,243.02	1.45
10	601001	大同煤业	11,965,116.17	1.28
11	600000	浦发银行	11,384,997.00	1.22

12	600415	小商品城	8,380,388.55	0.90
13	600569	安阳钢铁	7,937,719.48	0.85
14	600266	北京城建	7,279,307.20	0.78
15	000417	合肥百货	6,461,662.10	0.69
16	002154	报喜鸟	4,904,945.62	0.53
17	600488	天药股份	4,066,548.00	0.44
18	600697	欧亚集团	3,657,251.81	0.39
19	002064	华峰氨纶	3,126,897.00	0.34
20	601166	兴业银行	3,113,918.05	0.33

注：买入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418	小天鹅 A	27,818,889.78	2.98
2	600303	曙光股份	21,350,879.61	2.29
3	600456	宝钛股份	17,301,996.80	1.86
4	002003	伟星股份	14,900,750.07	1.60
5	600809	山西汾酒	14,476,225.10	1.55
6	600729	重庆百货	11,440,364.25	1.23
7	600569	安阳钢铁	8,201,106.16	0.88
8	600266	北京城建	7,935,738.70	0.85
9	600354	敦煌种业	7,524,082.92	0.81
10	000417	合肥百货	6,727,507.17	0.72
11	002154	报喜鸟	5,050,049.40	0.54
12	600697	欧亚集团	3,731,670.60	0.40
13	600415	小商品城	3,155,200.00	0.34
14	000759	武汉中百	2,881,000.00	0.31
15	600550	天威保变	2,256,627.00	0.24
16	601001	大同煤业	1,790,000.00	0.19
17	600216	浙江医药	1,696,976.00	0.18
18	600628	新世界	1,042,767.08	0.11

注：卖出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247,080,900.76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159,281,830.64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18,124,540.40	12.67
2	央行票据	597,071,000.00	64.06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53,044,310.40	5.6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768,239,850.80	82.4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801035	08 央行票据 35	1,700,000	178,211,000.00	19.12
2	0801044	08 央行票据 44	1,000,000	104,950,000.00	11.26
3	0801038	08 央行票据 38	1,000,000	104,890,000.00	11.25
4	0801017	08 央行票据 17	1,000,000	104,590,000.00	11.22
5	0801008	08 央行票据 08	1,000,000	104,430,000.00	11.2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

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无证券投资决策程序需特别说明。

7.9.2 本基金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个股精选策略，使用成长、价值、盈利等方面的指标对股票进行排序，并对排名靠前的股票进行案头研究和实地调研，深入研究企业的基本面和长期发展前景，挑选出预期表现将超过大盘的个股，构建核心组合。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处于六个月的建仓期。

7.9.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913,623.1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401,108.57
5	应收申购款	2,275,449.2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115,722.04
8	其他	-
9	合计	30,955,903.01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A	4,985	77,876.81	91,876,999.90	23.67%	296,338,875.68	76.33%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B	6,211	86,181.27	82,432,968.84	15.40%	452,838,915.61	84.60%
合计	11,196	82,483.72	174,309,968.74	18.88%	749,177,791.29	81.1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A	998.60	0.0001%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B	-	-
	合计	998.60	0.0001%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A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 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02-17）基金份额总额	615,728,987.54	1,642,479,395.7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45,722,940.98	53,900,100.38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73,236,052.94	-1,161,107,611.64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8,215,875.58	535,271,884.45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华宝兴业基金管理公司聘任任志强先生、HUANG XIAOYI HELEN（黄小蕙）女士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资产和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向本基金提供的审计服务持续期限为：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09 年 2 月 17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和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债券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1	288,950,159.03	71.11%	479,455,274.13	100.00%
申银万国	1	117,412,572.37	28.89%	-	-
合计	2	406,362,731.40	100.00%	479,455,274.13	100.00%

券商名称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海通证券	15,164,600,000.00	100.00%	-	-	245,607.08	72.02%
申银万国	-	-	-	-	95,398.19	27.98%
合计	15,164,600,000.00	100.00%	-	-	341,005.27	100.00%

注：基金管理人选择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如下：

(1) 选择标准：资历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5 亿元人民币；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受到中国

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具备基金运作所需要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适当的地域分散化。

(2) 选择程序：(a) 服务评价；(b) 拟定备选交易单元；(c) 签约。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聘基金经理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09-2-18
2	关于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部基金增加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09-3-23
3	关于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09-3-25
4	关于华宝兴业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宝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09-4-2
5	关于华宝兴业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09-4-2
6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和赎回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09-4-9
7	关于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齐鲁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09-4-29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1.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八日